

申论时事名词解释(54)什么是物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63/2021\\_2022\\_\\_E7\\_94\\_B3\\_E8\\_AE\\_BA\\_E6\\_97\\_B6\\_E4\\_c26\\_46375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63/2021_2022__E7_94_B3_E8_AE_BA_E6_97_B6_E4_c26_463755.htm)

物权是权利主体依法直接支配特定的物并享受其利益的权利。是自然人、法人直接支配不动产或者动产的权利，包括所有权、用益物权和担保物权。不动产指土地以及建筑物等土地附着物；动产指不动产以外的物。制定物权法，对明确物的归属，充分发挥物的效用，维护经济秩序，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，具有重要意义。所有权：所有权包括占有、使用、收益、处分的权利，所有权是一种最充分的权利，是一种绝对的权利。用益物权：用益物权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，对他人所有的不动产，享有占有、使用、收益的权利。担保物权：担保既有物的担保又有人的担保，债务人自己提供物的担保的，债权人应当先就该物的担保实现债权，也可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。物权的性质，又称物权的特性，是作为一项民事权利的物权所固有的、本质的属性。在一定意义上也可以说，是物权区别于其他民事权利如债权的标志。

1. 物权是权利人直接支配物的权利（1）物权是直接支配标的物的权利（直接支配性）（2）物权的标的物原则上限于特定物、独立物、有体物
2. 物权是权利人直接支配标的物而享受其利益的权利
3. 物权是权利人直接支配标的物而享受其利益的绝对性权利（绝对性、对世性）
4. 物权是权利人排他性的享受特定物的利益的权利（独占性或排他性）
5. 物权是一种不可侵性的权利，是侵权行为的客体
6. 追及性，物权是权利人直接支配标的物而享受其利益的权利，具有排他性。
7. 公示性，物权

是一种具有强大性质和效力的权利，为了确保安定的物权秩序与物权交易的安全，物权的归属、物权的内容乃至物权的次序等，均需要向社会一般公众予以公示，理论上称为“物权的公示性”。8. 物上请求性，即“物上请求权”或“物权请求权”效力。9. 独立处分性，近代民法肇端以后的财产权，是同封建的人格关系、身份关系彻底分离开来的纯粹的财产权。物权，为近现代民法上一项重要概念，其与债权一道共同构成大陆法系民法财产权的两大基石。没有物权、债权等概念，也就没有大陆法系的近现代民法制度及其体系，尤其是作为形式民法的民法典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